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计分要求	预期值	完成值	得分
投 入 1 6	目标 设定 7	绩效目标 合理性3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任一项不符扣减本指标分值的33%，哪项不完全相符在33%分值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 明确性4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以市财发[2016]78号文件要求为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任一项不符扣减本指标分值的25%，哪项不完全相符在25%分值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4
	预算 配置 9	在职人员 控制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100%及以下，满分。100%~105%，扣减10%分值。105%~110%，扣减30%分值。110%~120%，扣减50%分值。120%以上，不得分。	≤100%		1.5
		“三公经 费”变动 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0%及以下，满分。0%~5%，扣减10%分值。5%~10%，扣减30%分值。10%~20%，扣减50%分值。20%以上，不得分。	≤0%		0
		重点支出 安排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调整预算安排的项目总额。	得分=本指标分值×重点支出安排率	100%		3
		预算完成 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及年度追加调减后的调整预算数。	得分=本指标分值×预算完成率	100%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计分要求	预期值	完成值	得分
过 程 4 0	预算执行 9	预算调整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0%及以下，满分。0%~5%，扣减10%分值。 5%~10%，扣减30%分值。10%~20%，扣减50%分值。 20%以上，不得分。	≤5%		3
		支付进度率3	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分年度和四个季度分别列示与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同步。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95%及以上，满分。80%~94%，扣减30%分值。 70%~79%，扣减50%分值。68%以下，不得分。分四个季度考核。	≥95%		3
	预算执行 15	结转结余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5%及以下，满分。5%~10%，扣减30%分值。 10%~20%，扣减50%分值。 20%以上，不得分。	≤5%		3
		结转结余变动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0%及以下，满分。0%~5%，扣减10%分值。 5%~10%，扣减30%分值。 10%~20%，扣减50%分值。 20%以上，不得分。	≤0%		3
	公用经费 控制率3	公用经费控制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00%及以下，满分。100%~105%，扣减10%分值。 105%~110%，扣减30%分值。 110%~120%，扣减50%分值。 120%以上，不得分。	≤100%		3
		“三公经费”控制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及以下，满分。100%~105%，扣减10%分值。 105%~110%，扣减30%分值。 110%~120%，扣减50%分值。 120%以上，不得分。	≤100%		3
	政府采购执行率3	政府采购执行率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及以下，满分。100%~105%，扣减10%分值。 105%~110%，扣减30%分值。 110%~120%，扣减50%分值。 120%以上，不得分。	≤100%		3
	管理制度健全性1.5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任一项不符扣减本指标分值的33%，哪项不完全相符在33%分值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1.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计分要求	预期值	完成值	得分
过 程	预算管理9	资金使用合规性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任一项不符扣减本指标分值的20%，哪项不完全相符在20%分值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5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任一项不符扣减本指标分值的50%，哪项不完全相符在50%分值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1
		基础信息完善性1.5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任一项不符扣减本指标分值的33%，哪项不完全相符在33%分值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1.5
	资产管理7	管理制度健全性1.5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任一项不符扣减本指标分值的33%，哪项不完全相符在33%分值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1.5
		资产管理安全性2.5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任一项不符扣减本指标分值的20%，哪项不完全相符在20%分值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2.5
		固定资产利用率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得分=本指标分值×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3
		重点支出完成率9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期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得分=本指标分值×重点支出实际完成率 对需要验收项目的指标得分，在完成上述计算后，再乘以规定系数后确定得分：1、未完成验收手续，但已投入使用的，系数为0.9。2、未完成验收的其他情况，系数为0.8。	100%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计分要求	预期值	完成值	得分
产出 20	职责履行 20	重点支出完成及时率3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得分=本指标分值×重点支出完成及时率	100%		5
		重点支出质量达标率5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得分=本指标分值×重点支出质量达标率	100%		5
		重点支出成本节约率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在0~5%之间，满分。其余情况均不得分。	5%		5
效果 24	履职效益 24	重点支出经济效益3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总分不变。	达到预期效益90%以上，满分。达到预期效益的80%~89%，扣减10%分值。达到预期效益的70%~79%，扣减20%分值。达到预期效益70%以下，扣减50%分值。亏损不得分。	优		3
		重点支出社会效益3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优，满分。良，扣减20%分值。一般，扣减30%分值。差，不得分。	优		3
		重点支出生态效益3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优，满分。良，扣减20%分值。一般，扣减30%分值。差，不得分。	优		3
	目标责任考核10	根据目标责任考核结果直接得分		以市考核办组织的全市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为准	优秀，满分。良好，扣减20%分值。一般，扣减30%分值。差，扣减50%分值。	优秀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	根据行风评议结果直接得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得分=本指标分值×行风评议满意率	100%		5	